中国激光杂志社中文期刊对参考文献的要求

1. 需引用正式发表的文献，以确保读者能找到所引文献。
2. 论文中参考文献标注序号根据文献在正文中第一次被引用的先后次序来编号。多次引用的同一文献用同一编号。编号除非属正文描述，否则都用上标表示。
3. 直接引用的文献，一般只列出第一作者，后面加“等[文献编号]”。间接引用的文献，编号在句末。
4. 中文文献需给出英文对应形式，除非文献本身没有。
5. 所引文献作者需列出前三位，超过三位作者的在第三位作者后加“等”，英文为“*et al*”。
6. 刊名缩写请使用常用缩写形式，缩写后不加“.”。
7. 每条文献末用“.”结束。
8. 作者姓名均采用姓前名后的形式，英文文献中作者可用“姓的全称 名的首字母”表示（名缩写后无“.”），中文文献作者姓名需写全称。多个作者之间用逗号分开，最后一个作者之前无“and”。
9. 页码的特殊说明：《中国激光》和《光学学报》从2011年开始，页码改为单篇页码形式，页码为一个7位数字，《激光与光电子学进展》从2010年开始，页码改为单篇页码形式，页码为一个6位数字。

APL从2005年页码改为6位数字。

1. 英文文献题目，除第一个单词首字母、人名、术语、缩写等外，其余单词首字母均小写。
2. 请作者保留引用文献的电子版，编辑部可能会索要，以便核对信息。
3. 参考文献国家标准GB/T 7714-2005请见“附件”。
4. 参考文献不得以尾注形式标引。